

证券代码：831230

证券简称：双申医疗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通讯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4日13: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230	双申医疗	2022年5月 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聘请律师为国浩律师（上海）律师事务所林琳、李晗律师。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669号（公司青浦厂区）2幢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在对 2021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在对 2021 年工作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1 年度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

（三）审议《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根据相关要求编制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1/2022-002）。

（四）审议《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

（五）审议《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六）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在人民币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额度内(以交易发生额累计计算)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授权公司总经理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七）审议《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1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八）审议《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为了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对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的往来款项进行核查，拟对五年以上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本次涉及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35,062.50 元，影响公司利润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九）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第三十七条增加内容“公司应严格执行为他人提供担保的审议程序。对于存在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导致公司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应当严格追究相关人员责任，造成损失的，还应要求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一百九十九条增加内容“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做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赔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1-00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委托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及股东本人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和法人股东盖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请见附件。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23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669号（公司青浦厂区）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天辰路 669 号（公司青浦厂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9870176

传真：021-69220072

电子邮箱：shuangshenyiliao@126.com

联系人：葛静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4 日

附 件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填写此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我本人出席上海双申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中列明事项、议案、决议等代为行使表决，并有权代表我单位/我本人签署会议决议及有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

法人单位公章（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签名（法人股东）：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